

证券代码：873606

证券简称：中机精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峨山西路 18 号中机精成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用股东现场投票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606	中机精成	2025年12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聘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	√

	选举委员的议案》	
5	《关于修订、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
5.1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5.2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5.3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√
5.4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√
5.5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	√
5.6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√
5.7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
5.8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5.9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5.10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	√
5.11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√
5.12	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等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中机精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梁琳；电话：17756548002；E-mail：
lianglin@cmipf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